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議事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18 日 上午 9 時正

開會地點：屏東縣內埔鄉豐田村建富路 8 號(大田公司一樓文創美學中心)

一、出席股數：發行股份總數為 83,800,000 股，出席股數為 53,615,530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者為 13,310,879 權，出席比率為 63.98%。

二、主 席：李孔文  記 錄：李忠穆 

三、出席董事：李孔文、林忠謙、林宏哲、黃崇輝、蔡清典、張添盛

四、列 席：展立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柯宗立會計師、陳文達會計師

五、主席致詞：已達法定開會股數，宣佈開會。

六、報告事項：1. 109 年度營業狀況報告。(詳附件)
2. 審計委員會審查 109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詳附件)
3. 109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詳議事手冊)
4.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詳議事手冊)
5.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報告。(詳附件)
6.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報告。(詳附件)

七、承認事項：

1. 案由：承認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1. 本公司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展立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柯宗立會計師、曾有財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

2.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各項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

3.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各項財務報表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並送審計委員會查核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請參閱附件。

4. 呈請 股東常會予以承認通過。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53,615,530 權(含電子投票 13,310,879 權)

表決結果：贊成權數：47,228,674 權(含電子投票 6,949,847 權)；

反對權數：11,824 權(含電子投票 11,824 權)；

無效權數：0 權；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6,375,032 權(含電子投票 6,349,208 權)。

贊成權數 88.08%，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2. 案由：承認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1. 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請參閱附件。

2. 呈請 股東常會予以承認通過。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53,615,530 權(含電子投票 13,310,879 權)
表決結果：贊成權數：47,233,747 權(含電子投票 6,954,920 權)；
反對權數：12,824 權(含電子投票 12,824 權)；
無效權數：0 權；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6,368,959 權(含電子投票 6,343,135 權)。

贊成權數 88.09%，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八、討論事項：

1. 案由：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敬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1. 爰配合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0 年 2 月 9 日證櫃監字第 11000519042 號函，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相關條文。

2.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3. 呈請 股東常會公決。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53,615,530 權(含電子投票 13,310,879 權)

表決結果：贊成權數：46,719,683 權(含電子投票 6,440,856 權)；

反對權數：11,826 權(含電子投票 11,826 權)；

無效權數：0 權；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6,884,021 權(含電子投票 6,858,197 權)。

贊成權數 87.13%，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2.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案，敬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1. 爰配合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9 年 6 月 12 日證櫃監字第 10900582661 號令及本公司實務需求，擬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相關條文。

2. 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3. 呈請 股東常會公決。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53,615,530 權(含電子投票 13,310,879 權)

表決結果：贊成權數：46,719,758 權(含電子投票 6,440,931 權)；

反對權數：11,824 權(含電子投票 11,824 權)；

無效權數：0 權；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6,883,948 權(含電子投票 6,858,124 權)。

贊成權數 87.13%，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九、臨時動議：無。

十、散 會：同日上午 9 時 37 分。

營業報告書

大家好：

回顧 109 年度，新冠病毒(COVID-19)肆虐全球，疫情延燒，衝擊著全球經濟的發展，本公司上半年營收也因而受到些許影響，但下半年隨著疫情解禁，後疫情時代的生活型態改變，具有社交距離的戶外活動，如：高爾夫運動與自行車，成為防疫新生活的熱門選項，使得消費市場需求大增、快速復甦，本公司高爾夫事業也因主要品牌客戶在疫情期間的獨特逆勢行銷操作手法奏效下球具熱賣，持續追單，而業績受惠，效益延續；其他品牌客戶也在疫情緩解，買氣回溫好轉之際，紛紛加快商品的推出時間，持續回補庫存，追加訂單；自行車事業也受惠於此波後疫情時代的電動自行車與高階自行車的需求，展現不錯的業績表現。

在此感謝公司同仁們的齊心努力拼創新，做到開源節流、深化能力、穩定製程，讓業績成長有獲利，也特別感謝大家長期對大田公司的關注、支持、愛護與指導，謝謝！。

謹將本公司經營方針、109 年度營業結果、重要之產銷政策、未來發展策略等報告如下：

一、經營方針：

源頭管理、全流程的製程穩定。

二、109 年度營業結果

(一)109 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9 年度全年合併營業收入(不含停業單位)為 3,933,116 千元，合併毛利率為 26%，合併稅後淨利為 477,808 千元，基本每股稅後盈餘為 6.5 元（包含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EPS 7.33 元及停業單位淨損 EPS -0.83 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09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如下：

1.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註)	增減比例(%)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3,933,116	3,558,392	10.53
	營業成本	2,909,407	2,732,904	6.46
	營業毛利	1,023,709	825,488	24.01
	營業費用	341,380	338,075	0.98
	營業利益	682,329	487,413	39.9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28	31,655	-101.67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681,801	519,068	31.3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14,171	487,334	26.03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註)	增減比例(%)
	停業單位稅後損益	-136,363	-849	15961.60
	本期淨利	477,808	486,485	-1.7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淨利	544,626	486,984	11.84

註：本公司間接投資之櫻之田複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業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取得企業註銷通知書。其母公司 INDA NANO INDUSTRIAL CORP. 於 110 年 2 月 5 日經股東會決議，將接續辦理清算及解散，故 108 年度財務相關金額配合重分類至停業單位稅後損益項下。

2. 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62.41%	281.67%
	速動比率(%)	210.93%	227.59%
	利息保障倍數(倍)	54.00	38.9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70%	14.61%
	權益報酬率(%)	19.09%	21.14%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65.09%	61.88%
	純益率(%)	12.09%	12.41%
	每股盈餘(元)	6.50	5.81

(四) 109 年度研究與發展狀況

109 年度的研發成果如下：

1. 高爾夫球頭複合材料、新製程及表面處理的開發成果：如高強度鈦板、高強度鐵系材、可變硬度鑄造材、其他高強度板材持續開發等。
2. 新結構、新設計及 Open Model 開發成果：碳纖維複合結構、異素材結合構造與方法、高性能球頭結構設計等。
3. 模擬解析系統開發：如空氣力學、音頻改善、重心分佈、結構設計等。
4. 專利：109 年度(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日為止)共取得 5 件專利權，包含「複合材料高爾夫球桿頭製造方法及構造」之日本發明專利、「鑄造型高爾夫球鐵桿頭合金」之中國發明專利、「高爾夫球桿頭合金及其製造方法」之中國發明專利、「高爾夫球桿頭鈦合金材料及高爾夫鈦合金球桿頭」之台灣發明專利、「運用空氣動力學原理改善高爾夫揮桿聲響及速度的發球桿」之中國發明專利；並提出共 4 件專利申請案審查中。

(五) 109 年度獲獎事蹟：

VOLANDO 獲 2021 台灣精品獎：「征服者 LAKAS II」靈敏的山野征服者(自品牌創立，連 10 年度，已有 17 款車榮獲肯定)。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 (一)積極穩定關鍵客戶業績並推進成長，開拓新客源，經營少量多樣及客製化訂單，擴大業績，增加利潤。
- (二)從源頭管理，加強生產前準備能力，縮短開發流程，滿足客戶快速上市需求。
- (三)精進與突破自動化能力，並進行全流程自動化程度的再提升，以提高效能、降低成本。
- (四)關鍵自主核心技術能力的持續精進及深化，提供更多創新研發成果與客戶分享。
- (五)全流程製程穩定，提高效能、提升品質、短縮 L/T、低減成本。
- (六)優化關鍵供應鏈管理能力，與策略夥伴互惠互榮。
- (七)精實原價成本及優化管理系統。
- (八)穩定產線人力資源，發展關鍵技術人才，技術深根，確保競爭力。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秉持著「誠信務實、研發創新、永續經營、服務人群」的經營理念，朝「設計製造服務業」的方向深耕經營，力求在品質、交期、成本、服務、創新等構面創造獨特且無可取代的深層競爭力。
- (二)以客戶為導向，提供協同設計製造的服務，致力於穩定全流程產製能力，精實營運流程管理，適時提供具突破性且具市場競爭力的創新研發成果與客戶分享，以獲取長期穩定收益。
- (三)以追求永續經營環境，成為最有創意的民生日用精品與運動器材公司，為客戶、員工、股東及社會大眾創造最大價值及最佳服務。

敬 祝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 事 長 李孔文



總 經 理 許戎民



會 計 主 管 李忠穆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任展立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柯宗立會計師及曾有財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 致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黃崇輝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二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應收款項備抵損失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提列，係管理當局針對逾期之帳款判斷決定可回收金額，且損失率及減損損失之估列受管理當局信用風險假設之影響。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應收款項(含關係人)淨額為 776,884 千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0%，對整體合併財務報告係屬重大，因此備抵損失評估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

1. 評估並測試管理階層之授信政策與應收款項所建立之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取得帳齡分析表，驗證帳齡分類之正確性，並與以前年度比較，以評估損失率之合理性；
3. 取得應收款項明細表，選取樣本發函詢證；
4. 重視個別金額重大或收款緩慢的客戶，同時抽核期後收款及沖轉情形，以確認款項收回之可能性；
5. 了解應收關係人款項之內容、性質。

二、存貨評價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附註五(一)存貨之評價及附註六.4 存貨，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之存貨金額為 576,157 千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5%。

上述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當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時，需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其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且存貨帳面金額對整體合併財務報告係屬重大，因此存貨淨變現價值評估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

1. 評估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存貨所建立之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以驗證存貨成本、投入人工及製造費用已合理分攤至適當之存貨項目；
2. 評估管理階層之盤點計畫並進行存貨(含報廢存貨)盤點以確認存貨之數量及狀態；
3. 測試存貨之庫齡，驗證計算淨變現價值所採用基本假設之合理性、評估呆滯及過時存貨之會計政策適當性；同時以抽樣方式，比較期末存貨最近期之重置成本或實際銷售價格與其帳面價值，以計算備抵跌價及呆滯之金額。

其他事項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政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展立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2361 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67506 號

會計師：柯宗立

柯宗立



會計師：曾有財

曾有財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日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代碼	會 計 項 目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 債 及 權 益 代碼	會 計 項 目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1)	\$ 1,618,116	40	\$ 1,566,444	4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六.11)	\$ 380,000	10	\$ 380,000	10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六.2)	-	-	169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及六.12)	49,985	1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六.2)	743,749	19	642,536	18	2150	應付票據	143	-	125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六.2及七)	12,863	-	14,029	-	2170	應付帳款	293,789	8	173,467	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3)	20,257	1	20,946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52	-	16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15	-	48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13)	385,566	10	371,617	10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1,130	-	1,13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52,047	1	-	-
1310	存貨(附註四及六.4)	576,157	15	487,396	1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六.9)	44,484	1	60,041	2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六.5)	46,854	1	46,188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108	-	1,353	-
1450	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淨額(附註四及六.6)	156,036	4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10,174	31	986,763	27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六.1及八)	500	-	500	-	非流動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175,677	80	2,779,386	7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六.21)	72,450	2	72,450	2
非流動資產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六.9)	96,410	2	144,952	4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六.7)	1,800	-	1,80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六.14)	31,628	1	33,052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六.8)	514,183	13	510,491	14	2645	存入保證金	218	-	215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六.9)	193,784	5	264,445	7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00,706	5	250,669	7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六.10)	44,313	1	2,716	-	2XXX	負債總計	1,410,880	36	1,237,432	3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六.21)	25,803	1	41,002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915	預付設備款	12,937	-	71,913	2	3100	股本(附註六.15)				
1920	存出保證金	4,409	-	8,351	-	3110	普通股股本	838,000	21	838,000	2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97,229	20	900,718	24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16)	101,239	3	101,239	3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17)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18,140	18	669,442	1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5,408	1	-	-
						3350	未分配盈餘	849,226	21	716,843	19
							保留盈餘合計	1,612,774	40	1,386,285	37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	(53,973)	(1)	(18,408)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7,000)	(1)	(27,000)	(1)
							其他權益合計	(80,973)	(2)	(45,408)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471,040	62	2,280,116	62
						36XX	非控制權益	90,986	2	162,556	4
						3XXX	權益總計	2,562,026	64	2,442,672	66
1XXX	資產總計	\$ 3,972,906	100	\$ 3,680,104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972,906	100	\$ 3,680,104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孔文



經理人：許戎民



會計主管：李忠穆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每股盈餘為元外)

代碼	項 目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六.18及七)				
4110	銷貨收入	\$ 3,898,300	99	\$ 3,510,929	99
4170	減：銷貨退回	(19,512)	-	(20,119)	(1)
4190	銷貨折讓	(11,413)	-	(6,056)	-
4800	其他營業收入淨額	65,741	1	73,638	2
		<u>3,933,116</u>	<u>100</u>	<u>3,558,392</u>	<u>100</u>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六.4、18、19及七)				
5110	銷貨成本	2,891,810	74	2,712,968	76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17,597	-	19,936	1
		<u>2,909,407</u>	<u>74</u>	<u>2,732,904</u>	<u>77</u>
5900	營業毛利	<u>1,023,709</u>	<u>26</u>	<u>825,488</u>	<u>23</u>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19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72,194	2	64,561	2
6200	管理費用	231,621	6	249,268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635	1	23,555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3,930	-	691	-
		<u>341,380</u>	<u>9</u>	<u>338,075</u>	<u>10</u>
6900	營業利益	<u>682,329</u>	<u>17</u>	<u>487,413</u>	<u>13</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20)				
7100	利息收入	12,176	-	27,65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452)	-	15,308	-
7050	財務成本	(10,252)	-	(11,308)	-
		<u>(528)</u>	<u>-</u>	<u>31,655</u>	<u>1</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681,801</u>	<u>17</u>	<u>519,068</u>	<u>14</u>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六.21)	67,630	2	31,734	1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u>614,171</u>	<u>15</u>	<u>487,334</u>	<u>13</u>
8101	停業單位稅後損益(附註六.6)	(136,363)	(3)	(849)	-
8200	本期淨利	<u>477,808</u>	<u>12</u>	<u>486,485</u>	<u>13</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379	-	(5,19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8,00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76	-	(1,038)	-
		<u>303</u>	<u>-</u>	<u>(12,154)</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0,317)	(1)	(76,176)	(2)
		<u>(40,317)</u>	<u>(1)</u>	<u>(76,176)</u>	<u>(2)</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40,014)</u>	<u>(1)</u>	<u>(88,330)</u>	<u>(2)</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37,794</u>	<u>11</u>	<u>\$ 398,155</u>	<u>11</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44,626		\$ 486,984	
8620	非控制權益	(66,818)		(499)	
		<u>\$ 477,808</u>		<u>\$ 486,48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09,364		\$ 402,175	
8720	非控制權益	(71,570)		(4,020)	
		<u>\$ 437,794</u>		<u>\$ 398,155</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及六.22)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7.33		\$ 5.81	
9720	停業單位淨損	\$ (0.83)		\$ -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7.27		\$ 5.76	
9820	停業單位淨損	\$ (0.83)		\$ -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孔文



經理人：許戎民



會計主管：李忠穆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 價 損 益	總 計	非控制權益	權 益 總 額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838,000	\$ 101,239	\$ 666,378	\$ -	\$ 337,637	\$ 54,247	\$ (19,000)	\$ 1,978,501	\$ 181,702	\$ 2,160,203
一〇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064	-	(3,064)	-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100,560)	-	-	(100,560)	-	(100,560)
發放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	-	-	-	-	-	-	(15,126)	(15,126)
一〇八年度本期淨利	-	-	-	-	486,984	-	-	486,984	(499)	486,485
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154)	(72,655)	(8,000)	(84,809)	(3,521)	(88,330)
民國一〇八年度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82,830	(72,655)	(8,000)	402,175	(4,020)	398,155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38,000	101,239	669,442	-	716,843	(18,408)	(27,000)	2,280,116	162,556	2,442,672
一〇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8,698	-	(48,698)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45,408	(45,408)	-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318,440)	-	-	(318,440)	-	(318,440)
一〇九年度本期淨利	-	-	-	-	544,626	-	-	544,626	(66,818)	477,808
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03	(35,565)	-	(35,262)	(4,752)	(40,014)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44,929	(35,565)	-	509,364	(71,570)	437,794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38,000	\$ 101,239	\$ 718,140	\$ 45,408	\$ 849,226	\$ (53,973)	\$ (27,000)	\$ 2,471,040	\$ 90,986	\$ 2,562,02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孔文



經理人：許戎民



會計主管：李忠穆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一〇九年度 金 額	一〇八年度 金 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681,801	\$ 519,068
停業單位稅前淨損	(136,363)	(500)
稅前淨利	545,438	518,56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30,937	152,701
攤銷費用	2,448	29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383	686
利息收入	(12,976)	(30,706)
利息費用	10,292	13,65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22,044	3,931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968	-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3,624	6,87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70,720	147,43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69	(22)
應收帳款增加	(123,131)	(273,842)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1,069	48,57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593)	4,92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33	1
存貨增加	(112,240)	(8,003)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013)	2,7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37,706)	(225,5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8	(19)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24,947	(9,824)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08)	121
其他應付款增加	33,018	101,02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757	(2,384)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減少	(1,045)	(8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59,587	88,07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8,119)	(137,513)
調整項目合計	92,601	9,92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38,039	528,489
收取之利息	14,284	30,812
支付之利息	(3,834)	(3,929)
支付之所得稅	(286)	(26,38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48,203	528,992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一〇九年度 金 額	一〇八年度 金 額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7,027)	(152,45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62	3,752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539	(344)
取得無形資產	(44,144)	(666)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55,375	(41,33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7,895)</u>	<u>(191,04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30,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	(37,413)
租賃本金償還	(49,886)	(58,363)
存入保證金增加	14	215
發放現金股利	(318,440)	(100,560)
發放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15,12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18,312)</u>	<u>(181,247)</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4,297)	(59,18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07,699	97,51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66,444	1,468,93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774,143</u>	<u>\$ 1,566,444</u>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合併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18,116	\$ 1,566,444
分類至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 群組)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156,027	-
	<u>\$ 1,774,143</u>	<u>\$ 1,566,444</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孔文



經理人：許戎民



會計主管：李忠穆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查核意見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定義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應收款項備抵損失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提列，係管理當局針對逾期之帳款判斷決定可回收金額，且損失率及減損損失之估列受管理當局信用風險假設之影響。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款項(含關係人)淨額為 896,008 千元，占個體資產總額之 22%，對整體個體財務報告係屬重大，因此備抵損失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

1. 評估並測試管理階層之授信政策與應收款項所建立之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取得帳齡分析表，驗證帳齡分類之正確性，並與以前年度比較，以評估損失率之合理性；
3. 取得應收款項明細表，選取樣本發函詢證；
4. 重視個別金額重大或收款緩慢的客戶，同時抽核期後收款及沖轉情形，以確認款項收回之可能性；
5. 了解應收關係人款項之內容、性質。

二、存貨評價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附註五(一)存貨之評價及附註六.4 存貨，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存貨金額為 16,389 千元，占個體資產總額之 1%。

上述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當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時，需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其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因此存貨淨變現價值評估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

1. 評估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存貨所建立之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以驗證存貨成本及製造費用已合理分攤至適當之存貨項目；
2. 評估管理階層之盤點計畫並進行存貨(含報廢存貨)盤點以確認存貨之數量及狀態；
3. 測試存貨之庫齡，驗證計算淨變現價值所採用基本假設之合理性、評估呆滯及過時存貨之會計政策適當性；同時以抽樣方式，比較期末存貨最近期之重置成本或實際銷售價格與其帳面價值，以計算備抵跌價及呆滯之金額。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政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展立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2361 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67506 號

會計師：柯宗立

柯宗立



會計師：曾有財

曾有財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日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 債 及 權 益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金 額	%	金 額	%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1)	\$ 557,901	14	\$ 542,476	1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六.10)	\$ 380,000	10	\$ 380,000	1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六.2)	-	-	169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及六.11)	49,985	1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六.2)	644,007	16	513,677	15	2150	應付票據	143	-	125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六.2及七)	10,648	-	10,519	-	2170	應付帳款	1,634	-	225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六.3)	1,285	-	708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682,956	17	519,717	15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六.3及七)	240,068	6	143,415	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12)	224,085	6	165,963	5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1,130	-	1,130	-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57	-	113	-
1300	存 貨(附註四及六.4)	16,389	1	20,805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52,047	1	-	-
1410	預付款項	15,281	-	19,324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六.8)	874	-	1,512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六.1及八)	500	-	50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071	-	1,32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487,209	37	1,252,723	36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95,852	35	1,068,983	31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六.5)	1,800	-	1,80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六.18)	72,450	2	72,450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六.6)	2,350,631	60	2,048,562	59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六.8)	303	-	91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六.7)	112,272	3	117,562	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六.13)	31,628	1	33,052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六.8)	1,169	-	2,41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4,381	3	106,412	3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六.9)	2,920	-	2,651	-	2XXX	負 債 總 計	1,500,233	38	1,175,395	3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六.18)	15,019	-	29,439	1	權 益					
1915	預付設備款	-	-	59	-	3100	股 本(附註六.14)				
1920	存出保證金	253	-	300	-	3110	普通股股本	838,000	21	838,000	24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484,064	63	2,202,788	64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15)	101,239	3	101,239	3
1XXX 資 產 總 計						3XXX 權 益 總 計					
		\$ 3,971,273	100	\$ 3,455,511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971,273	100	\$ 3,455,511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孔文



經理人：許戎民



會計主管：李忠穆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每股盈餘為元外)

代碼	項 目	一 〇 九 年 度		一 〇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七)				
4110	銷貨收入	\$ 3,667,460	101	\$ 3,510,706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19,512)	(1)	(20,119)	(1)
4190	銷貨折讓	(11,302)	-	(6,012)	-
		<u>3,636,646</u>	<u>100</u>	<u>3,484,575</u>	<u>100</u>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六.4、17及七)				
5110	銷貨成本	3,168,126	87	3,175,657	91
5900	營業毛利	<u>468,520</u>	<u>13</u>	<u>308,918</u>	<u>9</u>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17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1,903	1	32,840	1
6200	管理費用	120,296	3	118,975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635	1	23,555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2,134	-	337	-
		<u>187,968</u>	<u>5</u>	<u>175,707</u>	<u>5</u>
6900	營業利益	<u>280,552</u>	<u>8</u>	<u>133,211</u>	<u>4</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18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2,653	-	11,06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695)	-	(5,613)	-
7050	財務成本	(3,841)	-	(3,72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337,634	9	382,567	11
		<u>330,751</u>	<u>9</u>	<u>384,295</u>	<u>11</u>
7900	稅前淨利	<u>611,303</u>	<u>17</u>	<u>517,506</u>	<u>15</u>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六.19)	<u>66,677</u>	<u>2</u>	<u>30,522</u>	<u>1</u>
8200	本期淨利	<u>544,626</u>	<u>15</u>	<u>486,984</u>	<u>14</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379	-	(5,19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8,00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76	-	(1,038)	-
		<u>303</u>	<u>-</u>	<u>(12,154)</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565)	(1)	(72,655)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35,262)</u>	<u>(1)</u>	<u>(84,809)</u>	<u>(2)</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09,364</u>	<u>14</u>	<u>\$ 402,175</u>	<u>12</u>
	每股盈餘：(附註四及六.2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6.50</u>		<u>\$ 5.81</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6.44</u>		<u>\$ 5.76</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孔文



經理人：許戎民



會計主管：李忠穆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838,000	\$ 101,239	\$ 666,378	\$ -	\$ 337,637	\$ 54,247	\$ (19,000)	\$ 1,978,501
一〇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064	-	(3,064)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100,560)	-	-	(100,560)
一〇八年度本期淨利	-	-	-	-	486,984	-	-	486,984
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154)	(72,655)	(8,000)	(84,809)
民國一〇八年度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82,830	(72,655)	(8,000)	402,175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38,000	101,239	669,442	-	716,843	(18,408)	(27,000)	2,280,116
一〇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8,698	-	(48,698)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45,408	(45,408)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318,440)	-	-	(318,440)
一〇九年度本期淨利	-	-	-	-	544,626	-	-	544,626
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03	(35,565)	-	(35,262)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44,929	(35,565)	-	509,364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38,000	\$ 101,239	\$ 718,140	\$ 45,408	\$ 849,226	\$ (53,973)	\$ (27,000)	\$ 2,471,04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董事長：李孔文



經理人：許戎民



會計主管：李忠穆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一〇九年度 金 額	一〇八年度 金 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淨利	\$ 611,303	\$ 517,50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612	14,567
攤銷費用	304	27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2,134	337
利息收入	(2,653)	(11,063)
利息費用	3,841	3,72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337,634)	(382,56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793)	(499)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2,540	2,05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10,649)	(373,17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69	(22)
應收帳款增加	(146,464)	(261,364)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25)	48,171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953)	1,15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104,359)	(9,205)
存貨(增加)減少	4,416	(2,604)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4,043	(8,2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43,373)	(232,1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8	(19)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409	(1,646)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172,029	105,958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61,683	(7,21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55)	(72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743	(2,258)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減少	(1,045)	(8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36,782	93,24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591)	(138,916)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一〇九年度 金 額	一〇八年度 金 額
調整項目合計	(317,240)	(512,08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94,063	5,419
收取之利息	3,024	11,390
支付之利息	(3,834)	(3,673)
支付之所得稅	(286)	(26,23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92,967	(13,09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892)	(6,11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81	2,628
存出保證金減少	47	266
取得無形資產	(573)	(666)
預付設備款減少	59	(5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478)	(3,94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30,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0,000	-
租賃本金償還	(1,624)	(2,005)
發放現金股利	(318,440)	(100,56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0,064)	(72,56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5,425	(89,60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42,476	632,08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57,901	\$ 542,476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孔文



經理人：許戎民



會計主管：李忠穆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摘要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 304,297,487
加：本期稅後淨利	544,625,450
減：109年度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稅後	303,456
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	(54,492,891)
特列特別盈餘公積	(35,564,812)
可供分配盈餘	\$ 759,168,690
分配項目：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5元）	(419,000,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 340,168,690

董事長：李孔文



經理人：許戎民



會計主管：李忠穆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原 條 文	修 正 後 條 文	修正原因
<p>第七條 應提董事會討論事項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一、本公司之營運計畫。 二、年度財務報告及<u>半年度財務報告</u>。但 <u>半年度財務報告依法令規定無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者</u>，不在此限。 (第三項至第八項未修改)</p>	<p>第七條 應提董事會討論事項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一、本公司之營運計畫。 二、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u>之第二季財務報告</u>。 (第三項至第八項未修改)</p>	<p>配合證券 交易法第 十四條之 五修正， 調整第一 項第二 款。</p>
<p>第十六條 董事之利益迴避制度 (第一項未修改) 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 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u>前項</u>會議之事項 有利害關係者，視為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 利害關係。 本公司董事會之決議，對依<u>前項</u>規定不得 行使表決權之董事，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六 條<u>第三項</u>準用第一百八十四條第二項規定辦 理。</p>	<p>第十六條 董事之利益迴避制度 (第一項未修改) 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 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會議之事項有利 害關係者，視為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 關係。 本公司董事會之決議，對依規定不得行使 表決權之董事，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六條第 <u>四項</u>準用第一百八十四條第二項規定辦理。</p>	<p>配合公司 法第二百 零六條， 將第二項 及第三項 做文字修 正。</p>
<p>第二十條 附則 本議事規則之訂定及修正應經本公司董事 會同意，並提股東會報告。 本規則訂定於 93 年 4 月 6 日 第一次修訂於 95 年 12 月 29 日 第二次修訂於 97 年 2 月 12 日 第三次修訂於 102 年 3 月 18 日 第四次修訂於 105 年 5 月 10 日 第五次修訂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 第六次修訂於 106 年 12 月 26 日 第七次修訂於 108 年 3 月 11 日 第八次修訂於 109 年 2 月 25 日</p>	<p>第二十條 附則 本議事規則之訂定及修正應經本公司董事 會同意，並提股東會報告。 本規則訂定於 93 年 4 月 6 日 第一次修訂於 95 年 12 月 29 日 第二次修訂於 97 年 2 月 12 日 第三次修訂於 102 年 3 月 18 日 第四次修訂於 105 年 5 月 10 日 第五次修訂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 第六次修訂於 106 年 12 月 26 日 第七次修訂於 108 年 3 月 11 日 第八次修訂於 109 年 2 月 25 日 <u>第九次修訂於 110 年 3 月 2 日</u></p>	<p>增加修訂 日期。</p>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原 條 文	修 正 後 條 文	修正原因
<p>第三條</p> <p>防止利益衝突：董事暨經理人應以客觀及有效率的方式處理公務，且不得以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或職務而使得其自身、配偶、<u>父母、子女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u>。前述人員所屬之關係企業與本公司為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時，為防止利益衝突，董事暨經理人應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並向董事長報備核准。</p>	<p>第三條</p> <p>防止利益衝突：董事暨經理人應以客觀及有效率的方式處理公務，且不得以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或職務而使得其自身、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前述人員所屬之關係企業與本公司為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時，為防止利益衝突，董事暨經理人應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並向董事長報備核准。</p>	<p>考量父母、子女均屬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酌予精簡二(一)之文字。</p>
<p>第九條</p> <p>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本公司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董事暨經理人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得檢具具體事證向本公司適當之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法務單位呈報。為了鼓勵員工呈報違法情事，公司宜訂定相關之流程或機制，並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呈報者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p>	<p>第九條</p> <p>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本公司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董事暨經理人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得檢具具體事證向本公司適當之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法務單位呈報。為了鼓勵員工呈報違法情事，公司應訂定具體檢舉制度，允許匿名檢舉，並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檢舉人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p>	<p>參酌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3條允許匿名檢舉，修正相關文字。</p>
<p>第十三條</p> <p>本準則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並送審計委員會備查及提報股東會，修正時亦同。</p> <p>本準則訂定於 104 年 3 月 12 日 第一次修訂於 108 年 3 月 11 日</p>	<p>第十三條</p> <p>本準則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並送審計委員會備查及提報股東會，修正時亦同。</p> <p>本準則訂定於 104 年 3 月 12 日 第一次修訂於 108 年 3 月 11 日 第二次修訂於 110 年 3 月 2 日</p>	<p>增加修訂日期。</p>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原 條 文	修 正 後 條 文	修正原因
<p>第三條 (第一項至第三項未修改)</p> <p>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其主要內容得至於證券主管機關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p> <p>(第五項未修改)</p> <p>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但股東提案係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董事會仍得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第四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p> <p>(第七項至第八項未修改)</p>	<p>第三條 (第一項至第三項未修改)</p> <p>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u>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u>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p> <p>(第五項未修改)</p> <p>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第四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u>股東得提出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性提案，程序上應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之相關規定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u></p> <p>(第七項至第八項未修改)</p>	<p>1. 將公司法以外不得以臨時動議方式提出之其他法規條文納入。</p> <p>2. 配合條文規範調整公告方式。</p> <p>3. 配合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第五項修正，及經商字第10700105410號函，修正本條第六項。</p>
<p>第九條 (第一項未修改)</p> <p>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p> <p>(第三項至第四項未修改)</p>	<p>第九條 (第一項未修改)</p> <p>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u>並同時公布無表決權數及出席股份數等相關資訊</u>。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p> <p>(第三項至第四項未修改)</p>	<p>為提升公司治理並維護股東之權益，修正第二項。</p>

原 條 文	修 正 後 條 文	修正原因
<p>第十四條</p> <p>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p> <p>(第二項未修改)</p>	<p>第十四條</p> <p>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u>及落選董事名單及其獲得之選舉權數。</u></p> <p>(第二項未修改)</p>	<p>為提升公司治理並維護股東之權益，修正第一項。</p>
<p>第十九條</p> <p>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p> <p>第一次修訂於 91 年 6 月 5 日</p> <p>第二次修訂於 104 年 6 月 3 日</p> <p>第三次修訂於 108 年 6 月 6 日</p> <p>第四次修訂於 109 年 5 月 12 日</p>	<p>第十九條</p> <p>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p> <p>第一次修訂於 91 年 6 月 5 日</p> <p>第二次修訂於 104 年 6 月 3 日</p> <p>第三次修訂於 108 年 6 月 6 日</p> <p>第四次修訂於 109 年 5 月 12 日</p> <p><u>第五次修訂於 110 年 5 月 18 日</u></p>	<p>增加修訂日期。</p>

大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舉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原 條 文	修 正 後 條 文	修正原因
<p>第五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及董事會均需於公告受理董事候選人提名期間內提出董事候選人名單，由股東就本公司公告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為審查董事、監察人候選人之資格條件、學歷背景及有無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等事項，不得任意增列其他資格條件之證明文件，並應將審查結果提供股東參考，俾選出適任之董事。</p> <p>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公司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p>	<p>第五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p> <p>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公司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p>	<p>配合公司法第192條之1修正簡化提名董事之作業程序，爰修正第一項，並刪除第二項。</p>
<p>第十條 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p>	<p>(本條刪除)</p>	<p>本公司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以股東戶號或身分證字號為辨明候選人身分方式，即無必要，爰刪除本條。</p>
<p>第十一條 選舉票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無效：</p>	<p>第十條 選舉票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無效：</p>	<p>1. 配合第十條刪除</p>

原 條 文	修 正 後 條 文	修正原因
<p>一、不用董事會製備之選票者。</p> <p>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p> <p>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p> <p>四、<u>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明文件編號經核對不符者。</u></p> <p>五、<u>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u></p> <p>六、<u>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可資識別者。</u></p>	<p>一、不用董事會<u>或有召集權人</u>製備之選票者。</p> <p>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p> <p>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p> <p>四、<u>所填被選舉人與董事候選人名單經核對不符者。</u></p> <p>五、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p> <p>(第六項刪除)</p>	<p>，調整條號。</p> <p>2. 股東得依公司法第 173 條規定，擬配合調整本條。</p> <p>3. 配合本公司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爰調整本條第四款及第五款，並刪除第六款。</p>
<p><u>第十二條</u></p> <p>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應由主席當場宣布，包含董事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p> <p>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p>	<p><u>第十一條</u></p> <p>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應由主席當場宣布，包含董事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p> <p>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p>	<p>配合第十條刪除，調整條號。</p>
<p><u>第十三條</u></p> <p>本辦法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p> <p>本辦法訂定於 95 年 5 月 12 日</p> <p>第一次修訂於 96 年 5 月 10 日</p> <p>第二次修訂於 104 年 6 月 3 日</p> <p>第三次修訂於 105 年 6 月 23 日</p> <p>第四次修訂於 108 年 6 月 6 日</p>	<p><u>第十二條</u></p> <p>本辦法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p> <p>本辦法訂定於 95 年 5 月 12 日</p> <p>第一次修訂於 96 年 5 月 10 日</p> <p>第二次修訂於 104 年 6 月 3 日</p> <p>第三次修訂於 105 年 6 月 23 日</p> <p>第四次修訂於 108 年 6 月 6 日</p> <p><u>第五次修訂於 110 年 5 月 18 日</u></p>	<p>1. 配合第十條刪除，調整條號。</p> <p>2. 增加修訂日期。</p>